BADNIVERSE 羽就

新用戶註冊推廣活動
條款及細則

活動期：2026年10月28日 00:00 至 2026年11月27日 23:59（香港時間） ｜ 版本日期：2026年10月27日

本條款及細則適用於羽就有限公司（BadNiverse Limited，下稱「本公司」）舉辦之「新用戶註冊推廣活動」（下稱「本活動」）。參加本活動，即表示用戶已閱讀、明白並同意受本條款及細則約束。本條款及細則為本公司《服務條款》之補充；如兩者就本活動事宜有任何不一致，以本條款及細則為準。本條款及細則載於 https://badniverse.com/promotion。

1. 活動期

1.1 本活動由 2026年10月28日 00:00:00 起至 2026年11月27日 23:59:59 止（香港時間，下稱「活動期」）。

1.2 所有時間以本公司系統紀錄為準。如第 5.4 條所述之優惠券名額於活動期屆滿前派完，本活動即提早結束。

2. 定義

用語	定義
新用戶	於活動期內首次成功註冊 BadNiverse 帳戶之用戶。
優惠券	本活動發放之 HK$5 電子優惠券。每名合資格新用戶獲發 4 張，合共 HK$20。
積分	BadNiverse App 內之積分。200 積分等值 HK$20。
公司邀請碼	本公司於廣告及官方渠道公佈之邀請碼 `UPU7ZLN2`。
會員邀請碼	每名已註冊用戶專屬之邀請碼，可於 App「主頁 > 我的 > 邀請好友」查閱。
推薦人	其會員邀請碼被新用戶於註冊時輸入之已註冊用戶。
優惠券名額	本活動共 1,000 個，由第 3 條所列三種註冊方式共用。
積分名額	本活動共 500 個，由使用公司邀請碼及會員邀請碼之註冊共用。
場錢	場主就每個球局向每名參加者收取之費用。
平台服務費	本公司就每張訂單收取之服務費。

3. 獎賞

註冊方式	新用戶獲得	推薦人獲得	佔用名額
（一）直接註冊，不輸入邀請碼	HK$20 優惠券（4 張 HK$5）	不適用	優惠券名額 1 個

（二）註冊時輸入公司邀請碼 `UPU7ZLN2`	HK$20 優惠券（4 張 HK$5）＋ 200 積分	不適用	優惠券名額 1 個＋積分名額 1 個
（三）註冊時輸入會員邀請碼	HK$20 優惠券（4 張 HK$5）＋ 200 積分	200 積分	優惠券名額 1 個＋積分名額 1 個（推薦人及新用戶合共計 1 個）

3.1　獎賞將於新用戶成功完成註冊後存入相關用戶之 BadNiverse 帳戶。

3.2　每名新用戶只可按上表其中一種註冊方式獲得獎賞一次。

4. 邀請碼

4.1　邀請碼必須於註冊時輸入。註冊完成後，不可補入或更改邀請碼。

4.2　每名新用戶只可輸入一個邀請碼。

4.3　推薦人必須為已註冊、帳戶狀態正常之用戶。用戶不可推薦自己，亦不可以其本人另行開設之帳戶作為被推薦人。

4.4　本公司保留權利限制每名推薦人可透過本活動獲得獎賞之次數。

5. 名額

5.1　獎賞以先到先得方式發放，以本公司系統紀錄之註冊完成時間為準。本活動不涉及抽獎或任何機會成分。

5.2　每名合資格新用戶獲發優惠券，即佔用優惠券名額 1 個。

5.3　於積分名額尚未用完前，以公司邀請碼或會員邀請碼註冊之新用戶（及以會員邀請碼註冊時之推薦人）均可獲得第 3 條所列之積分。積分名額用完後，以邀請碼註冊之新用戶只可獲得優惠券（如優惠券名額尚餘），新用戶及推薦人均不再獲得積分。

5.4　優惠券名額用完後，本活動即告結束，其後註冊之用戶及其推薦人均不會獲得本活動任何獎賞。

5.5　本公司於任何渠道公佈之已派發或剩餘名額，均註明截數時間，僅供參考；實際名額以本公司系統紀錄為準。

6. 優惠券使用條款

6.1　每個球局可使用 1 至 4 張優惠券，可分次使用，亦可一次過全部使用。

6.2　優惠券可抵扣場錢及平台服務費；使用時先抵扣場錢，餘額再抵扣平台服務費。

6.3　於活動期內獲發之優惠券，一律於 2026年12月31日 23:59:59（香港時間）到期。逾期未使用之優惠券即告作廢，不設延期或補發。

6.4　優惠券不可兌換現金、不設找贖，亦不可轉讓予其他帳戶。

6.5　已使用優惠券之訂單如被取消，優惠券之退還按本公司《退款及取消政策》處理；如退還時優惠券已過到期日，該優惠券即告作廢。

7. 積分使用條款

7.1　200 積分等值 HK$20，可於付款時抵扣場錢，並可一次過全部使用。

7.2　積分不可抵扣平台服務費。

7.3 積分不可兌換現金，亦不可轉讓予其他帳戶。

7.4 積分之使用受本公司不時公佈之積分相關條款約束；本公司可不時修訂該等條款，並會於 App 內公佈。

7.5 已使用積分之訂單如被取消，積分之退還按本公司《退款及取消政策》處理。

8. 參加資格及限制

8.1 新用戶須符合本公司《服務條款》所訂之註冊資格。

8.2 每人只可註冊及持有一個 BadNiverse 帳戶；每個手機號碼只可註冊一個帳戶。

8.3 於活動期開始前已註冊之用戶，不符合第 3 條新用戶獎賞之資格，但可按第 3 條第（三）項以推薦人身份參加。

9. 濫用及欺詐

9.1 如本公司合理懷疑任何用戶以不當手段參加本活動，包括但不限於以虛假資料或他人資料註冊、開設多個帳戶、自我推薦、使用自動化程式，或以任何方式操控推薦或註冊紀錄，本公司有權：

(a) 不發放或取消相關獎賞（包括推薦人及新用戶之獎賞）；

(b) 向相關用戶追討已透過不當取得之優惠券或積分獲得之折扣；及

(c) 按《服務條款》暫停或終止相關帳戶。

10. 本公司權利

10.1 本公司保留權利隨時修改本條款及細則、暫停或終止本活動，並會於 App 內、本公司網站或官方社交媒體公佈。修改不影響用戶於修改前已獲發之獎賞，惟第 9 條之情況除外。

10.2 如有任何爭議，本公司將按系統紀錄及本條款及細則作出決定。本條不影響用戶依法享有之任何權利。

11. 個人資料

11.1 本活動收集及使用之個人資料，按本公司《私隱政策》及《個人資料收集聲明》處理。

12. 其他

12.1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管轄。

12.2 本活動之宣傳品（包括廣告、社交媒體帖文、網站及 App 內橫額）只供參考，所有安排以本條款及細則為準。

13. 查詢

WhatsApp：6135 0188 ｜ 電郵：enquiry@badniverse.com